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向各位监事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4月23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玉东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六号——定期报告》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我们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我们认为：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有效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9、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 1-3 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